# 立法會

#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238/14-15(07)號文件

檔 號: CB1/PL/TP

#### 交通事務委員會 2014年11月25日舉行的會議

#### 有關香港公共交通策略的背景資料簡介

#### 目的

本文件提供有關香港公共交通策略的背景資料,並綜述立法會議員過往討論有關議題時提出的主要意見和關注事項。

#### 背景

- 2. 過去政府共進行了3次整體運輸研究,上一次是於1997年進行,規劃年份推展至2016年。有關研究於1999年完成。政府以此為基礎,同年制訂了《邁步前進:香港長遠運輸策略》,當中的5項政策綱領如下:
  - (a) 更妥善融合運輸與城市規劃;
  - (b) 更充分運用鐵路,讓鐵路成為客運系統的骨幹;
  - (c) 更完善的公共交通服務和設施;
  - (d) 更廣泛運用新科技來管理交通;及
  - (e) 更環保的運輸措施。

據政府當局表示,於1999年公布的《邁步前進:香港長遠運輸 策略》涵蓋多項政策建議,全部均已落實。

# 爭取展開第四次整體運輸研究

3. 運輸署完成第三次整體運輸研究後,隨着新市鎮的發展,加上當局推行多項新的交通措施,市民對公共交通服務的需求已改變。有鑒於此,部分議員促請政府當局展開第四次整體運輸研究,為隨後十多年的運輸系統發展作前瞻性規劃,並為各種公共交通工具訂立更清晰明確的定位,促進其健康發展。

4. 在2012年11月21日的立法會會議上,易志明議員提出一項質詢,詢問政府當局有關展開第四次整體運輸研究的計劃。該項質詢及政府當局的答覆載於**附錄I**,當中概述當局實施第三次整體運輸研究所提出的政策建議的情況。

#### 開展公共交通策略研究

- 5. 在2013-2014年度會期內,交通事務委員會(下稱"事務委員會")舉行最後一次會議時,委員討論了由王國興議員及鄧家彪議員提出有關成立小組委員會,以討論本港未來整體運輸研究的建議。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於2014年7月17日致函事務委員會,提供資料說明當局計劃於不久將來開展公共交通策略研究(**附錄II**)。
- 6. 據政府當局表示,1999年完成的第三次整體運輸研究就整體運輸布局確立了一些大方向。政府認為,這些大方向至今在政策方面依然適用。況且,政府當局亦已完成《鐵路發展策略2000》之檢討及修訂研究<sup>1</sup>,因此無意在現階段開展個別議員所建議的第四次整體運輸研究。
- 7. 政府當局表示,當局確須有系統而深入地檢討公共交通服務的布局,以配合鐵路網絡的發展。因此,政府當局會在公布2020年以後的鐵路發展藍圖後,籌備開展公共交通策略研究,深入檢視全港公共交通的中長期布局,特別是在政府當局的政策是以鐵路作為公共交通系統的骨幹,以及鐵路網絡進一步擴展的情況下,包括專營巴士、公共小巴、的士、非專營巴士在內各公共交通工具的角色定位及各自的長遠發展空間。

# 議員提出的主要意見及關注事項

8. 議員一直關注香港各類公共交通工具<sup>2</sup>及服務的情況,而議員就多項公共交通工具的服務及整體運輸研究所提出的主要關注事項,綜述於下文各段。

<sup>&</sup>lt;sup>1</sup> 政府在2000年5月公布《鐵路發展策略2000》,為香港訂定適用至2016年的鐵路網絡擴展計劃。在2011年3月,政府當局委託顧問進行《鐵路發展策略2000》之檢討及修訂研究,為香港的未來,更新全港的長遠鐵路發展藍圖。研究旨在檢討《鐵路發展策略2000》提出而尚未落實的鐵路項目,以及其他由政府當局或公眾提出的鐵路構思(見立法會CB(1)1832/11-12(02)號及CB(1)595/12-13(03)號文件)。

<sup>&</sup>lt;sup>2</sup> 根據運輸署的網站,各類公共交通工具包括鐵路、電車、巴士、小巴、的士和 渡輪。

#### 各類公共交通工具及服務

#### 鐵路

- 9. 根據2014年施政報告,政府當局會繼續發展以公共交通 為本及以鐵路為骨幹的運輸系統,紓緩道路擠塞,減少廢氣排 放。據政府年報2013第十三章所載,每日公共交通工具乘客使用 鐵路者接近40%,而前往內地的陸路過境乘客人次則約有60%使 用鐵路。
- 10. 目前,整個鐵路系統全長218.2公里,共有84個車站和68個輕鐵站。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下稱"港鐵公司")的每日平均乘客量超過450萬人次,共營運9條鐵路線,網絡覆蓋香港島、九龍及新界。同時,港鐵公司亦為新界西北區提供輕鐵及接駁巴士服務。
- 11. 據港鐵公司表示,該公司被公認為世界級的公共交通運輸機構,無論在可靠性、安全及效率方面,均一直保持在國際級最高水平。港鐵乘客在99%的情況下均能準時到達目的地,是乘客賴以往返香港各區甚至境外的最快捷便利的交通工具。
- 12. 在2014年9月17日,政府當局公布《鐵路發展策略2014》,為進一步擴展直至2031年的香港鐵路網絡,提供規劃框架。在2014年10月27日的鐵路事宜小組委員會會議上,當局向委員簡介上述事宜。委員察悉,7個新鐵路項目建議在2018年至2026年之間落實,有關時間表如下—

# 鐵路項目 初步建議落實時間

(1)	北環線及古洞站	2018年至2023年*
(2)	屯門南延線	2019年至2022年
(3)	東九龍線	2019年至2025年*
(4)	東涌西延線	2020年至2024年*
(5)	洪水橋站	2021年至2024年*
(6)	南港島線(西段)	2021年至2026年*
(7)	北港島線	2021年至2026年

註:各個鐵路方案的時間表可能會因應詳細研究、最新的需求評估和 是否有足夠的資源而作調整,尤其是標有星號(\*)的方案,其推展時間 取決於附近房屋發展的進度。

上述鐵路項目的走線圖載於**附錄III**。

#### 檢討港鐵票價

- 13. 在2013年4月,政府當局與港鐵公司完成每5年進行一次的票價調整機制的檢討工作,並就有關檢討結果諮詢事務委員會。對於票價調整機制的檢討結果,包括經改善的票價調整费方程式及建議方案³,委員意見分歧。大部分委員歡迎新的票價調整機制,因為建議方案已考慮到多項因素,包括將票價加幅限於家庭每月收入中位數同期變動幅度以下,以顧及市民的負擔能力;引入扣分制以確保服務表現;以及市民希望與港鐵公司分享利潤的訴求。然而,部分委員認為新措施過於溫和,並促請政府當局及港鐵公司為經常乘搭港鐵的乘客提供較大幅度的折扣,並加大分享利潤機制的規模。
- 14. 委員於2013年及2014年討論港鐵票價加幅時,普遍反對有關加幅,因為港鐵公司賺取豐厚利潤,但過去數年卻發生多宗鐵路事故。有一些委員建議,政府當局應回購港鐵公司的股份,使政府當局在調整票價事宜上無須受到任何約束。部分委員建議成立票價穩定基金,以減低票價加幅。

#### 專營巴士

- 15. 在過去兩個立法會會期,事務委員會曾討論一間巴士公司的加價申請,以及兩間巴士公司新專營權的規定的事官。
- 16. 委員關注巴士脫班的問題,並促請政府當局及巴士公司制訂措施,以改善巴士服務。委員察悉,政府當局為了提高巴士服務的效率,一直致力重組巴士路線,取消使用量低的路線或減少其班次,以便騰出資源加強需求殷切的路線的服務。
- 17. 鑒於巴士服務經營困難,以及在繁忙時段鐵路列車過分擠迫的問題,部分委員認為政府當局應檢討政府以鐵路作為香港運輸系統骨幹的政策,並開設更多點對點巴士路線,應付乘客的需要及紓緩繁忙時段的鐵路載客量。部分委員促請政府當局為專營巴士營辦商提供支援,例如改善運輸交匯處及巴士站的設施,同時容許巴士公司提供來往鐵路站的接駁服務,以增加利潤。

#### 公共小巴

18. 立法會議員不時就公共小巴業界在經營上和招聘小巴司機時遇到的困難,提出關注意見。他們促請政府當局檢討公共小巴政策、制訂措施改善公共小巴的財務營運能力,以及檢

<sup>&</sup>lt;sup>3</sup> 見THB(T)CR33/1017/99。

討公共小巴在公共交通系統中擔當的角色。他們建議政府當局 考慮將載客率較低的專營巴士路線,轉為專線小巴路線;放寬 公共小巴座位數目上限;放寬紅色小巴限制區;以及將公共小 巴牌照轉換為的士牌照等。

- 19. 政府當局表示,公共小巴在提供接駁服務至鐵路及公共交通交匯處等方面,發揮積極的角色。為免過度競爭及避免服務過分重疊,當局一直限制公共小巴的總數。在計劃巴士服務改動時,運輸署會考慮現有的公共交通服務,包括公共小巴的運作情況,以提升路面公共交通網絡的整體效率。
- 20. 在《〈2012年道路交通(修訂)條例〉(生效日期)公告》小組委員會於2014年舉行的會議上,委員察悉運輸署已採取多項措施協助公共小巴業界,例如透過重整路線和調整班次,提高營運效率;尋求地區人士支持實施票價調整,以改善專線小巴服務的財務營運能力;提供機會以引入新的專線小巴路線;放寬紅色小巴限制區,讓紅色小巴可在交通情況許可的地點上落客。

#### 的士

- 21. 當局於2013年6月就市區、新界及大嶼山的士業界提交的收費調整申請諮詢事務委員會。鑒於各項經營成本上升導致司機和車主的實質收入下跌,大多數委員原則上支持的士加價的建議,並促請政府當局確保的士加價可令司機的收入增加。有委員亦建議政府當局引入的士分級制,容許設備較佳的的士收取較高的車資。此外,當局應考慮引入燃料附加費,這樣便無需透過的士加價來減輕燃料成本。
- 22. 2014年2月舉行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亦關注到,一些的士司機據稱在駕駛時同一時間使用多部智能電話。鑒於的士司機在駕駛途中同時留意多部流動電話可能會分神,對乘客構成危險,委員促請政府當局考慮制定法例,以收緊對的士司機使用流動電話的監管。

#### 渡輪

23. 事務委員會曾分別在2013年5月及2014年5月討論政府當局所建議,於下一個牌照期,即2014年年中至2017年年中,向作為離島居民唯一的對外交通工具的6條主要離島渡輪航線提供1億9,100萬元的特別協助措施,以及該6條主要離島渡輪航線加價的事宜。

24. 事務委員會支持政府當局向渡輪營辦商提供特別協助措施的建議,以保持渡輪服務的財務營運能力。委員亦促請政府當局做好把關的角色,限制票價加幅,以紓緩離島居民的壓力,並再次研究可否允許營辦商經營港內線渡輪服務,以增加其收入。為了提升渡輪服務的質素,委員提出多項建議,包括徵收燃油附加費或提供燃油補貼、由政府當局購置船隻,以及設立基金穩定離島渡輪的票價。

#### 非專營巴士

- 25. 議員不時就非專營巴士服務(特別是校巴及保母車)提出關注。事務委員會部分委員曾於2014年就校巴和保母車服務供不應求的情況,以及其安全問題提出關注。在2013年10月9日和12月4日,以及2014年7月2日的立法會會議上,有議員就校巴和保母車事宜,包括泊車位不足的情況提出共3項質詢。
- 26. 政府當局表示,接載學生服務的車輛的供應近年大致保持平穩,而學生人數則有輕微下跌。營辦商或學校可因應需求,向運輸署提供證明文件,申請增加或調整接載學生服務的車輛或領有學生服務批註的非專營公共巴士的數目。政府會按接獲的申請積極回應市場的需求。此外,當局會繼續監察各類車輛的泊位需求,並在有需要時採取適當措施以回應需求。

#### 最新情況

27. 根據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檔號: THB(T)CR 3/1016/00),政府當局將籌備開展公共交通策略研究,就涉及其他公共交通工具的重要課題作深入探討,務求促進各公共交通服務繼續優勢互補,從而讓市民享有便捷服務之同時,亦有所選擇。當局亦會探討輕便鐵路的將來。政府當局計劃於2014年11月25日舉行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向事務委員會簡介公共交通策略研究——工作計劃。

#### 相關文件

28. 相關文件一覽表載於**附錄IV**。

立法會秘書處 <u>議會事務部1</u> 2014年11月21日

### 新聞公報

立法會八題:整體運輸研究 \*\*\*\*\*\*

以下為今日(十一月二十一日)在立法會會議上易志明議員的提問和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張炳良教授的書面答覆:

#### 問題:

運輸署於一九九七年八月委託顧問進行第三次整體運輸研究距今已有十五年。在此期間,人口、訪港旅客人數、跨境人流量及交通流量等均有顯著的增長,而隨着新市鎮的發展,加上長者及合資格殘疾人士公共交通票價優惠計劃的實施,市民對公共交通服務的需求有所改變及提升。有些地區的居民經常投訴公共交通服務不足,但亦有公共交通營辦商聲稱乘客量不足導致他們年年虧蝕,因此有調高票價的壓力。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第三次整體運輸研究報告所提各項建議的落實進度為何;有否任何 建議仍未落實;若有,原因為何;及
- (二)鑑於第三次整體運輸研究只制訂直至二〇一六年的運輸策略,當局會否於本年度或明年初展開第四次整體運輸研究,為隨後十多年的運輸系統發展作前瞻性規劃,並為各種公共交通工具訂立更清晰明確的定位,以促進其健康發展;如會,研究的詳情(包括展開日期、內容、方法,以及何時能完成有關研究並向運輸業界及公眾匯報)為何;如否,當局基於甚麼數據或原因決定現階段不進行該研究,以及當局在何種情況下才會考慮展開該研究?

#### 答覆:

#### 主席:

香港的運輸服務需求與社會和經濟發展息息相關。隨着香港人口的增長和社區的發展,港口和機場設施的擴展,加上跨界交通日益頻繁,令本港對交通運輸的需求日增。過去政府共進行了三次整體運輸研究,上一次是於一九九七年進行,規劃年份推展至二〇一六年。研究於一九九九年完成。特區政府以此為基礎,同年制訂了《邁步前進:香港長遠運輸策略》,當中的五項政策綱領如下:

- (1)更妥善融合運輸與城市規劃;
- (2) 更充分運用鐵路,讓鐵路成為客運系統的骨幹;
- (3) 更完善的公共交通服務和設施;
- (4) 更廣泛運用新科技來管理交通;和
- (5) 更環保的運輸措施。

就提問的兩個部分,現答覆如下:

(一)於一九九九年公布的《邁步前進:香港長遠運輸策略》,涵蓋多項

政策建議,全部均已落實,詳見附件。

(二)自一九九九年完成第三次整體運輸研究,我們建立了一個電腦運輸模型,並不斷進行更新和維護,以預測全港的交通需求,從而協助我們制訂運輸策略,及適時推行各項道路基建項目。運輸署於二〇〇五年展開題為「重組及提升《第三次整體運輸研究》模型」的顧問研究,報告於二〇〇八年完成。這項研究更新了當時的規劃數據,並採用先進的模型技術,以計算和更新至二〇二一年全港道路交通流量的預測。

其後,為了進一步提升該運輸模型,並因應最新的人口數據,運輸署完成了兩項全港交通及運輸調查,即「交通習慣調查」和「貨車行程特性調查」,現正分析調查結果,繼而更新有關模型。上述工作預計於二〇一四年完成,以確保有關推算至二〇三一年的交通預測之準確程度。

至於運輸基礎設施方面,在工務工程項目的審議機制下,我們每年均會為覆檢各主要公路工程進行策略性評估,定期利用上述的運輸模型和最新的規劃資料來預測全港的交通需求,從而更新各個道路項目的需要、項目的規模和實施時間表等。

我們亦一直按需要不時展開專題及地區交通研究,包括就合理使用過 海隧道進行顧問研究;並在新鐵路項目落成前就有關鐵路項目啟用後對其 他公共交通工具的影響,及不同公共交通服務之間因而須加強協調的工作 進行研究等。

另一方面,政府於二〇〇〇年發表《鐵路發展策略2000》,為香港鐵路網絡規劃直至二〇一六年的擴展計劃。我們正陸續落實《鐵路發展策略2000》提出的鐵路發展項目建議,其中九龍南線項目已於二〇〇九年通車;並正全速推展五個鐵路項目,即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西港島線、南港島線(東段)、觀塘線延線,以及沙田至中環線。這些項目將於二〇一四至二〇二〇年相繼落成,屆時,鐵路服務將覆蓋本地逾七成人口居住的地區,構成四通八達的集體運輸網絡。

與此同時,我們正進行《鐵路發展策略2000》之檢討及修訂研究,因應社會最新的發展,更新全港(直至二〇三一年)的長遠鐵路發展藍圖。是次研究會檢討《鐵路發展策略2000》中提出而尚未落實的鐵路項目,以及其他由政府或公眾提出的鐵路構思。整項研究預計於二〇一三年年中完成。

政府亦正全力推行各項大規模的公路項目,包括港珠澳大橋、屯門至赤鱲角連接路、中環至灣仔繞道、香園圍口岸連接路等;正在規劃的項目包括中九龍幹線、將軍澳至藍田隧道等。相信可滿足香港在未來十年的本地及跨境運輸需求。

總括而言,我們參照規劃署最新的數據,以及其就新發展區的最新資料,不時檢討各方面的運輸策略,以及展開專題性和地區性的交通研究。 我們打算在完成《鐵路發展策略 2 0 0 0 》之檢討及修訂研究後,並因應 各項大型基建的落實情況,考慮開展第四次整體運輸研究的方向和適當時候。

完

2012年11月21日(星期三) 香港時間12時00分

# 第三次整體運輸研究之政策建議的落實情況

	建議	落實情況
(1)	結合土地用途、運 輸及環境規劃	在城市發展與交通規劃上,我們綜合了土地使用、運輸及環境三方面的因素一同規劃。運輸與城市的融合規劃是政府一貫的政策,尤其體現於鐵路沿線的土地規劃。一般而言,我們以鐵路站為核心,把產生大量交通需求的設施或發展項目,盡量規劃於鐵路站可步行或短途接駁的範圍內,以鐵路滿足交通需求,減少道路交通。
(2)	優先發展鐵路運輸 (A) 發展一個以鐵路馬主體的未來客運系統概念,而發展鐵路車站亦應配合土地用途; (B) 提供鐵路走廊的運輸需求以作第二次鐵路發展研究的進一步探討之用。	政府採納以鐵路作爲客運系統的骨幹之政策。在第二次鐵路發展研究成果的基礎上,政府於 2000 年 5 月發表《鐵路發展策略 2000》,爲香港鐵路網絡規劃直至 2016 年的擴展計劃。  在 2011 年,鐵路運輸已佔本地公共交通服務約三成八的客量。目前,我們正同時全速推動五個新鐵路項目(即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西港島線、南港島線(東段)、觀塘線延線、及沙田至中環線),預計在 2014 年至 2020 年期間相繼完成。
(3)	協調並加強公共交 通服務  (A) 建立一個高質 素的公共交通交匯 處網絡;	當局以鐵路作爲客運系統的骨幹,協調及監督各項公共交通服務,以提高整體運輸網絡的效率、維持合理收費、紓緩擠塞情況,以及減少環境問題。  在完成第三次整體運輸研究後,當局已完成多項公共運輸交匯處的工程,如荃灣西站公共運輸交匯處。日後,在位於及坑口站公共運輸交匯處。日後,在位於

建議	落實情況
	策略地點的鐵路站,我們亦規劃設置公共交通交匯處。
(B) 發展一個公共 交通乘客資訊系 統;	運輸署已推出「香港乘車易」的資訊系統,而個別公共交通營辦商亦有透過互聯網和手機程式,為市民提供乘搭公共交通工具的資訊服務。
(C) 擴展現行的共 同繳費系統;及	「八達通」作爲一套共同繳費系統,已推 展至覆蓋各主要的公共交通工具(包括港 鐵、專營巴士、專線小巴、電車和渡輪等)。
(D) 在盡可能情況 下,提供泊車轉乘 及下車轉乘設施;	政府會繼續推動「泊車轉乘計劃」,鼓勵居住在較偏遠地區的市民駕車到鐵路站,轉乘鐵路往返市區,包括位於鄰近過海隧道兩岸出入口的港鐵站,即香港站、九龍站和紅磡站。目前,全港有7個停車場提供「泊車轉乘」服務。
(4) 適時提供運輸基礎 設施	
(A) 制訂一個檢討 制度,在實施道路 工程之前,重新評 估有關工程的需 要、時間、範圍及 建議先後次序,確 認後,需確保工程 能適時完成;	在工務工程項目的審議機制下,我們每年 皆覆檢各主要運輸基礎工程落實的優先次 序,亦爲公路工程進行策略性的評估,定 期更新就各個道路項目的需要之評估、計 劃的規模和實施時間表等。
(B) 對本研究建議 的基建項目應盡早 進行有關的可行性 研究、勘測及初步 設計。	在道路方面,自 2000 年起,我們已先後完成深港西部通道、尖山隧道、沙田嶺隧道、 昂船洲大橋等大型道路項目,以應付不斷增長的本地及跨界交通需求。建造中的中環灣仔繞道將有助改善港島北岸及海底隧

建議	落實情況
	道港島出入口一帶的交通情況。工程預計於 2017 年完成。同時,我們正建造港珠澳大橋及推展其他相關道路網,例如屯門至赤鱲角連接路等。
(5) 交通管理及應用新 科技	
(A)繼續監察車輛 數目的增長及對道 路交通需求的影響。若經濟復甦而 使交通問題再呈 現,便應有所行動;	我們一直密切監察車輛數目的增長,並採取適當措施,例如在2003和2011年,調整車輛首次登記稅,以遏止車輛的增長。
(B) 在選擇性的個 別情況下,實施泊 車管制;及	因應各地區的發展,我們施行各種適當的 交通管理措施,例如泊車管制、重型車輛 駛入管制、巴士專線等,以改善地區交通 擠塞的情況。
(C) 對各種具成本 效益的智能交通運 輸系統進行可行性 研究;	隨著資訊科技的發展,運輸署推行各項智能交通系統,例如「香港乘車易」、「駕駛路線搜尋服務」及「道路交通資訊服務」,透過互聯網和手機程式為市民提供乘搭公共交通工具、駕駛路線及實時交通情況的資訊服務。在主要路段上亦設置閉路電視監察系統、行車時間顯示系統、行車速度屏、以及交通管制及監察系統,使道路使用者及早掌握路面情況。
	運輸署正開展交通及事故管理系統的計劃,以先進科技提高管理交通運輸事故,以及向市民發放交通運輸資訊的效率和成效。

建議	落實情況
(6) 規劃行人的設施	
(A) 加強現行的規劃指引,以便在新發展區及重建區實踐以行人爲考慮重點的規劃概念;	現時全港已設有7個全日開放的行人專用 區與31個部分時間行人專用區,及超過 40個悠閒式街道,提供適合步行的安全環 境。
(B) 在已發展的地區,鼓勵步行的交通方式;及	我們亦發展切合地區及市民需要的行人過路設施,包括行人天橋及隧道網絡,為行人提供更佳的步行環境。為了提升行人的安全、推廣步行作為一種交通方式和改善整體行人環境,運輸署已在銅鑼灣、旺角、尖沙咀、中環、灣仔、深水埗、佐敦、赤柱、山頂、北角、上水及元朗等地區實施行人環境改善計劃,普遍受到市民的歡迎。
(C) 在適當及可能的情況下,於新市鎮及郊區,規劃及提供單車徑。	在環境許可的情況下,我們設置單車徑及相關設施,讓市民可以安全地騎單車消閒或代步。我們正在新界發展總長達 105 公里的單車徑網絡主幹線,包括自東面的馬鞍山,經沙田、大埔、粉嶺、上水,至西面的元朗及屯門的主幹線,以及屯門至荃灣的主幹線。
(7)改善環境措施 - 推行以下建議的 措施:	
(A) 採用較嚴格的 歐盟 III 型廢氣管 制標準;	由 2012 年 6 月起,政府規定新登記車輛必須符合歐盟五期車輛廢氣排放標準。
	爲加強控制柴油車輛而修改的氣體排放標準已於 2008 年 5 月 1 日生效。新標準由過往的 60 個哈特里奇煙單位(HSU)收緊至 50個排放單位。關於強制使用歐盟五期柴油的法例規定已於 2010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

<b>建議</b>	落實情況
(B)的士改用石油 氣;及	現時,全港幾近全數的士已屬石油氣的 士,66%公共小巴亦以石油氣運行。各區 共有61個石油氣加氣站營運。
	自從我們發放一筆過資助金以鼓勵的士車 主將柴油的士轉換爲石油氣車輛後,柴油 的士進口本港或在本港登記的數目絕無僅 有。相關法例亦規定柴油的士由 2001 年 8 月 1 日起不得進口香港。
(C)對新的電單車 實行更嚴格的廢氣 管制標準	由 2007 年 1 月起已對新登記電單車實施更嚴格的歐盟三期廢氣排放標準。
- 考慮對其他可能 的改善措施作進一 步可行性研究,這 包括:	
(A)擴展內河碼頭 的運作	已作出考慮,有鑑於內河碼頭的運作大致 能滿足需求,因此現時沒有擴展運作的計 劃, 但當局會不時留意及檢視有關情況。
(B)興建貨運鐵路;	已作出考慮,由於鐵路貨運量持續下降, 政府認爲不適宜進一步發展港口鐵路線, 而港鐵公司亦於 2010 年停辦鐵路貨運業 務。
(C)車輛改用其他 燃料;	現時,已有各類車輛改用其他燃料,例如 環保汽油汽車,電動汽車,石油氣的士及 公共小巴。政府並會資助專營巴士公司試 用混合動力及電動巴士。
	此外,政府提倡以石油氣或電力代替柴油,並實施下列各項措施:

建議	落實情況			
	(i) 把柴油的士改爲石油氣的士; (ii) 設立石油氣加氣站; (iii) 石油氣/電動小巴資助計劃;及 (iv) 更換歐盟前期、歐盟一期和歐盟二期柴油商業車輛。			
(D)減少車輛排放	   已推行的減少車輛排放廢氣措施包括:			
廢氣的措施;	(i) 資助柴油的士及小巴車主更換爲石油氣的士及小巴,並於2001年立法規定所有新登記的士必須使用石油氣或汽油車輛。現時全港幾近全數的士、66%公共小巴及24%私家小巴使用石油氣;			
	(ii) 資助歐盟前期柴油商業車輛安裝粒 子減排器和於 2003 年立法規定安裝 粒子減排器爲它們續牌時必須符合 的條件;			
	(iii) 於 2007 年及 2010 年提供一筆過資助,分別鼓勵歐盟前期、歐盟一期和歐盟二期柴油商業車輛的車主,更換爲符合現行柴油商業車輛新車註冊排放標準的新車。			
	(iv) 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實施最嚴格的 汽車燃料及車輛廢氣排放標準。最 新的措施包括:			
	- 由 2010 年 7 月起實施歐盟五期汽車 柴油及無鉛汽油標準;			
	- 由 2012 年 6 月起新登記車輛必須符 合歐盟五期車輛廢氣排放標準;			
	(v) 於2007及2008年分別推出計劃寬減 新登記環保汽油私家車及環保商業 車輛的首次登記稅,鼓勵車主使用 環保車輛;			

建議	落實情況	
	(vi) 於 2011 年 3 月成立 3 億元的「綠色 運輸試驗基金」,鼓勵業界引入更 多綠色創新運輸技術,使用低排放 和節能交通工具;	
	(vii) 聯同專營巴士公司試驗爲歐盟二期 和三期專營巴士加裝「選擇性催化 還原器」,以減少氮氧化物的排放;	
	(viii)在專營巴士方面,在 2012 年 4 月批出的三個新專營權中已訂明相關巴士公司在購買新巴士時,須採購市場上最環保而又能符合運作需要的環保巴士;和	
	(ix) 在 2011 年 12 月起實施《汽車引擎空轉(定額罰款)規例》。	
(E)更嚴格的噪音限 制;	管制汽車噪音排放的標準已於2002年作出修改,對汽車施行更嚴格的噪音限制。	
(F)密封引擎;	研究顯示,密封性引擎在降低車輛嘈音上的成效不大,有待未來科技發展而改善。	
(G)低噪音路面;	當局已在 59 個地區路段以低噪音物料鋪 設路面。	
(H)改善現有的道 路(例如裝設隔音 屏障);及	當局已落實在17個路段加建隔音屏障,其 中8段的隔音屏障已完成。	
(I)引進其他類型的 車輛,如節省燃料 的汽車。	正如上文所述,當局陸續引進其他類型車輛如環保汽油的士及電動汽車。我們並將 資助專營巴士公司試用混合動力及電動巴士。	

# 政府總部運輸及房屋局

運輸科 香港添馬添美道2號 政府總部東翼



Transport and Housing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ransport Branch

East Wing,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本局檔號 Our Ref.

來承檔號 Your Ref.

電話 Tel. No.: 3509 8153 傳真 Fax No.: 2523 9187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 立法會綜 交通事務委員會 陳鑑林主席

# 厚魁林主席:

我注意到七月十八日會議其中一項議程為"成立 小組委員會以討論本港未來整體運輸研究的建議",現 特修函就運輸及房屋局計劃短期內開展的公共交通策略 研究作一些說明,以供貴事務委員會參考。

 深入檢視,特別是在鐵路作為公共交通系統的骨幹及其網絡進一步擴展下,包括專營巴士、公共小巴、的士、非專營巴士在內各公共交通工具的角色定位及各自的長遠發展空間,務求促進它們互補作用,為市民提供合適的選擇。

就王國興及鄧家彪議員六月三十日函提及的七項事項事項(一)、(四)及(七)項(關注行業的發展空間、中第(一))與(世)項(關注行業的發展究檢視不同交通工具的角色及政府的監管)會在策略研究的問題。由於策學國際大學通過工具的長遠發展明的人共交通系統繼續為市民提供多元問題,會可在某程度回應議員就第(二)及(六)項(即支援電子、管運成本及收費水平等事宜)的關注。如議員是配套等。

至於與空氣質素相關的事宜(包括如第(五)項提及的能源及車輛排放),一般在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跟進,運輸及房屋局認為在該平台繼續處理這類課題應會較為合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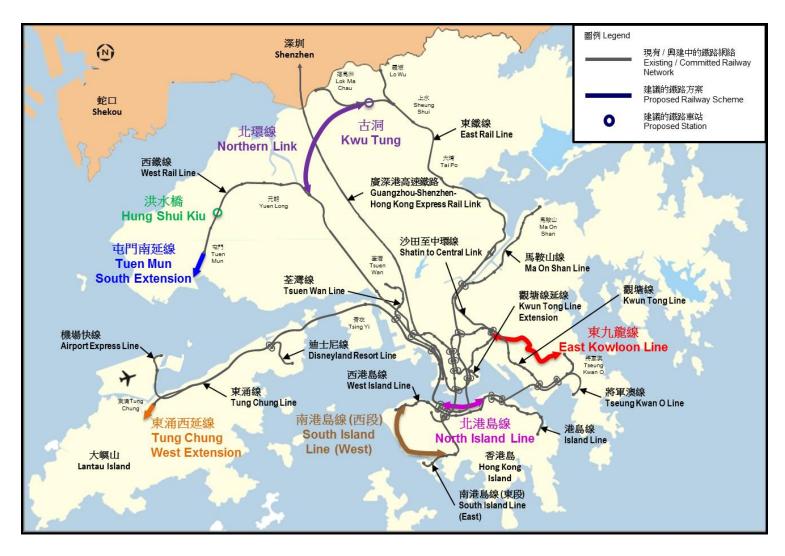
在公共交通策略研究開展後,我們會適時向交通 事務委員會匯報進度及聽取意見。過程中,我們亦會邀 請業界及公眾提出意見。我們認為,沿用現行模式就策 略研究涵蓋的各議題向事務委員會作出匯報及交流比較 可取。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光度火化

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七日

副本送:運輸署署長

# 《鐵路發展策略 2014》建議鐵路項目的走線圖



# 香港公共交通策略 相關文件一覽表

會議日期	事務委員會/ 委員會	會議紀要/文 件	立法會文件編號
21.11.2012	立法會會議	易志明議員就 整體運輸研究 提出的質詢	http://www.info.gov.hk/gia/ general/201211/21/P201211 210217.htm
_	交通 事務委員會 (下稱"事務委 員會")	交通事務委員 會向立法會提 交的報告	CB(1)1452/12-13  http://www.legco.gov.hk/yr 12-13/chinese/panels/tp/rep orts/tp0717cb1-1452-c.pdf
9.10.2013	立法會會議	馬逢國議員就 校巴服務供應 提出的質詢	http://www.info.gov.hk/gia/ general/201310/09/P201310 090206.htm
4.12.2013	立法會會議	葛珮帆議員就 接載學生服務 提出的質詢	http://www.info.gov.hk/gia/general/201312/04/P201312 040249.htm
11.12.2013	立法會會議	有關"優化新界 西北鐵路服務" 的議案	http://www.legco.gov.hk/yr13 -14/chinese/counmtg/motion/ cm1211-m2-wordings-c.pdf
		進度報告	http://www.legco.gov.hk/yr 13-14/chinese/counmtg/mot ion/cm1211-m2-prpt-c.pdf
	事務委員會	胡志偉議員於 2014年1月13日 就公共小型巴 士營運事宜發 出的函件	CB(1)737/13-14(01)  http://www.legco.gov.hk/yr 13-14/chinese/panels/tp/pap ers/tpcb1-737-1-c.pdf
		政府當局的回應	CB(1)1038/13-14(01)  http://www.legco.gov.hk/yr 13-14/chinese/panels/tp/pap ers/tpcb1-1038-1-c.pdf

會議日期	事務委員會/ 委員會	會議紀要/文 件	立法會文件編號
	事務委員會	范國威議員於 2014年1月16日 就公共小型巴 士營運事宜發 出的函件	CB(1)737/13-14(02)  http://www.legco.gov.hk/yr 13-14/chinese/panels/tp/pap ers/tpcb1-737-2-c.pdf
		政府當局的回應	CB(1)1038/13-14(02) <a href="http://www.legco.gov.hk/yr13-14/chinese/panels/tp/papers/tpcb1-1038-2-c.pdf">http://www.legco.gov.hk/yr13-14/chinese/panels/tp/papers/tpcb1-1038-2-c.pdf</a>
	事務委員會	葛珮帆議員於 2014年1月27日 就學童校車及 保母車泊車位 短缺問題的 函件	CB(1)913/13-14(01)  http://www.legco.gov.hk/yr 13-14/chinese/panels/tp/pap ers/tpcb1-913-1-c.pdf
		政府當局的回應	CB(1)1069/13-14(01) http://www.legco.gov.hk/yr 13-14/chinese/panels/tp/pap ers/tpcb1-1069-1-c.pdf
	事務委員會	范國威議員於 2014年3月11日 就保母車服務 及學童校車的 全事宜發出的 函件	CB(1)1114/13-14(01)  http://www.legco.gov.hk/yr 13-14/chinese/panels/tp/pap ers/tpcb1-1114-1-c.pdf
		政府當局的回應	CB(1)1307/13-14(01) http://www.legco.gov.hk/yr 13-14/chinese/panels/tp/pap ers/tpcb1-1307-1-c.pdf
2.7.2014	立法會會議	陳克勤議員就 校巴服務供應 提出的質詢	http://www.info.gov.hk/gia/general/201407/02/P201407 021859.htm

會議日期	事務委員會/ 委員會	會議紀要/文 件	立法會文件編號
18.7.2014	事務委員會	政關"成以南國 開工計劃 開工計劃 以本數 對一次 對一次 對一次 對一次 對一次 對一次 對一次 對一次 對一次 對一次	CB(1)1830/13-14(01)  http://www.legco.gov.hk/yr 13-14/chinese/panels/tp/pap ers/tp0718cb1-1830-1-c.pdf
	事務委員會	交通事務委員 會向立法會提 交的報告	CB(1)1728/13-14  http://www.legco.gov.hk/yr1 3-14/chinese/panels/tp/repor ts/tp0709cb1-1728-c.pdf
27.10.2014	鐵路事宜 小組委員會	有關鐵路發展 策略2014的立 法會參考資料 摘要	THB(T)CR 3/1016/00 <a href="http://sobfle02.legco.hksar/s">http://sobfle02.legco.hksar/s</a> <a href="http://sobfle02.legco.hksar/s">haredoc/r&amp;d/Railway_Development_Strategy_2014-c.pdf</a>
		政府當局就 鐵路發展策略 2014提供的 文件	CB(1)2012/13-14(01) http://www.legco.gov.hk/yr 13-14/chinese/panels/tp/tp rdp/papers/tp rdpcb1-2012- 1-c.pdf
		有關鐵路發展 策略的背景資 料簡介	CB(1)2012/13-14(02) http://www.legco.gov.hk/yr 13-14/chinese/panels/tp/tp_ rdp/papers/tp_rdpcb1-2012- 2-c.pdf
31.10.2014	內務委員會	《〈2012年道路 交通(修訂)條 例〉(生效日期) 公告》小組委員 會報告	CB(1)110/14-15  http://www.legco.gov.hk/yr 14-15/chinese/hc/papers/hc 20141031cb1-110-c.pdf

立法會秘書處 <u>議會事務部1</u> 2014年11月21日